

113-2 服務學習(二)

開課單位：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

開課學年：113 學年度（第 2 學期）

修習對象：大學部學生（學分數：1）

上課時間：每週二 下午 13：10 - 14：00

上課地點：原住民民族學院 A223

授課老師：莊曉霞教授、楊政賢副教授

課程目標

1. 建立學生以專業來關懷社會、協助弱勢的行為態度
2. 透過實際的服務工作以體驗社會服務的精神(做中學的方法)
3. 培育具備關懷情操之大專青年，以行動來實踐全人教育之目標

授課進度表

第一週	02/19	課程介紹與修課說明
第二週	02/26	確認回報「個人安排」或「團體行動」？
第三週	03/05	實際進行個人服務或團體服務學習期間
第十六週	06/04	實際進行個人服務或團體服務學習期間
第十七週	06/11	<u>期末評量</u> （期末 <u>口頭報告</u> 、繳交 <u>服務學習心得</u> ）
第十八週	06/18	彈性補充教學

服務學習作業

- ✓ 期末口頭報告：以團體形式進行，需要準備 PPT；每組 10 分鐘。
- ✓ 期末反思報告：1,000 字左右。
- ✓ 向機構取得 18 小時的服務學習證書。

服務學習是否通過之標準

- ✓ 學習態度：主動積極、虛心請教、認真負責等。
- ✓ 出勤考核：出席學校團督、不遲到早退、不隨意請假或沒有請假消失等。

- ✓ 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與合作精神。
- ✓ 倫理學習：價值、關係等。

如有幾下幾種情形服務學習將不會通過：

- ✓ 未完成最少 18 小時服務學習時數。
- ✓ 不參與期末口頭報告與不繳交 1,000 字反思心得。
- ✓ 違反社會工作倫理：如性侵、與服務對象談戀愛、造成機構/服務對象嚴重傷害者…。
- ✓ 服務學習態度惡劣：如未請假沒有出席、聯絡不上。

修課注意事項（請修課同學依不同授課老師要求遵守）

■ 民族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（莊曉霞教授）

督導安排：

- ✓ 一次服務學習督導，每一位參與服務學習的同學都需要參與。
- ✓ 在 4 月底或 5 月初將與每組組長聯絡，確認督導時間與形式。
- ✓ 如需要個別督導或建議，請另行與莊曉霞老師聯絡（以 email hhchong@gms.ndhu.edu.tw 為主，緊急事件請撥 0975-429-001）。

期末口頭報告安排：

- ✓ 5 月 27 日和 6 月 3 日，每組 10 分鐘。

老師與機構督導之聯繫：

- ✓ 老師將於 2025 年 5 月與機構督導聯絡，瞭解同學服務學習情形。
- ✓ 服務學習同學需盡快報告機構的督導「姓名」與「職稱」，以方便聯絡。

服務學習作業：

- ✓ 期末口頭報告：以團體形式進行，需要準備 PPT；每組 10 分鐘。
- ✓ 期末反思報告：1,000 字左右。
- ✓ 向機構取得 18 小時的服務學習證書。

服務學習是否通過之標準：

- ✓ 學習態度：主動積極、虛心請教、認真負責等。
- ✓ 出勤考核：出席學校團督、不遲到早退、不隨意請假或沒有請假消失等。

✓ 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與合作精神。

✓ 倫理學習：價值、關係等。

 如有幾下幾種情形服務學習將不會通過：

✓ 未完成最少 18 小時服務學習時數。

✓ 不參與期末口頭報告與不繳交 1,000 字反思心得。

✓ 違反社會工作倫理：如性侵、與服務對象談戀愛、造成機構/服務對象嚴重傷害者…。

✓ 服務學習態度惡劣：如未請假沒有出席、聯絡不上。

■ 民族事務與發展學系 (楊政賢副教授)

 服務學習場域安排：

✓ 老師將於 2025 年 4 月中(期中考週)前告知修課同學前往服務學習場域地點與安排，並調查實際出席情況。請修課同學務必注意民發大二導生班 Line 群組相關訊息(如有選修未加入群組者，請儘速加入)。

✓ 如需要個別督導或建議，請另行與楊政賢老師聯絡(以 email chsieny@gms.ndhu.edu.tw 為主，緊急事件請撥 0926-438-216)。